**2018年度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

**重大项目招标公告**

皖社科规划办〔2018〕16号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推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更好地服务于安徽经济社会发展，拟设立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重大项目，面向全省公开招标。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省第十次党代会和历次省委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全面建设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安徽，深入研究事关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大力推动实践基础上的理论创新，着力推出具有决策参考价值的重大成果，更好地为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服务，为全省哲学社会科学大发展大繁荣服务。

二、招标对象

主要包括省内各高校、科研机构和省直实际工作部门。投标要以单位名义进行，多单位联合投标须确定一个责任单位。鼓励跨地区、跨单位联合投标，鼓励理论工作部门与实际工作部门合作开展研究。

三、立项数量及资助额度

本次重大项目招标拟立项资助课题6-10个左右。资助经费根据课题研究的实际需要确定，每项30万元左右。对于研究周期长、经费投入大、带有工程性质的大型研究，根据研究进展情况和完成质量，可予以持续滚动资助。

四、选题方向和范围

本次招标项目重点支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列化、通俗化研究阐释，安徽改革发展重大战略性、前瞻性问题研究，安徽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研究。鼓励围绕我省当前亟待解决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开展系列专题研究，推出代表安徽水平的标志性成果。

**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化系列研究**

（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各个方面的重要思想，分专题进行研究阐释，成果形式为系列专著。）

**2.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通俗化大众化普及**

（以通俗化形象化的形式解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成果形式为系列通俗读物和多媒体产品。）

**3.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安徽实践研究**

（深入研究和总结十八大以来安徽省践行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全面推进新安江生态治理、淮河治理、长江经济带建设、林长制和河长制改革等的做法和经验，对加快打造生态文明建设的安徽样板提出对策和建议，成果形式为专著或研究报告。）

**4. 安徽深度融入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研究**

（围绕“更高质量的一体化发展”战略目标，对安徽省与长三角地区在科技创新、基础设施、产业发展、公共服务、生态环保、区域市场等方面一体化发展的重大问题，开展专题化研究，成果形式为专著。）

**5. 安徽文明史研究**

（对安徽文明发展历程进行深入研究和全面梳理，全面展现安徽区域文明发展脉络、演化图景和重要成果，以及对中华文明发展的重要贡献，成果形式为多卷本专著。）

**6. 徽学研究资料整理**

（从民俗、宗族、教育、理学、医学、建筑等方面，分门别类地对徽学研究的基础资料进行全面系统的搜集、整理和研究，成果形式为多卷本专著。）

五、投标资格要求

 **(一)投标责任单位须符合下列条件**

 1. 在相关研究领域具有较强的科研力量和深厚的学术积累；

 2. 设有专门负责科研管理的职能部门；

3. 能够为开展重大课题研究工作提供良好条件。

 **(二)投标者须符合下列条件**

1. 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深厚的学术造诣和丰富的科研经验，社会责任感强，能够自觉践行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学风。

 2. 首席专家要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正处级及以上领导职务，能够担负起课题研究实际组织者和指导者的责任；每个投标团队的首席专家只能为一人。

3. 首席专家不能作为子课题负责人或课题组成员参与本次投标的其他课题。子课题负责人只能参与一个投标课题，课题组成员最多参与两个投标课题。

4. 首席专家和子课题负责人须具有丰富的前期相关研究成果。

六、申报要求

1. 投标须按照《2018年度省社科规划重大项目投标书》规定的内容和要求填写申报材料，文本要简洁、规范、清晰，不加附件。

2. 投标课题要突出研究重点，体现有限目标。子课题数量一般不超过5个，每个子课题只能确定一名负责人。

3. 投标课题要注重团队建设，鼓励组建跨单位、跨学科的研究团队联合攻关，形成集成优势。

4. 项目完成时间根据研究工作的实际需要确定，一般应在1—3年完成。部分研究任务艰巨、规模较大、周期较长的课题可分期完成，完成时限不作统一规定。

5. 成果形式一般为专著或研究报告，大型研究一般为多卷本专著、系列丛书或专题数据库等。

七、纪律要求

1. 投标责任单位和首席专家要加强审查把关，切实把好政治方向关和学术质量关。申报单位科研管理部门要对课题的选题设计、课题论证、首席专家、前期成果、科研团队等进行详细审查，合格者予以上报。

2. 投标人要如实填写《投标书》，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凡有弄虚作假、抄袭剽窃、违规违纪等行为的，一经查实，取消参评资格；如果中标，一律撤项，三年内不得申报省社科规划项目。

3. 子课题负责人和课题组成员须征得本人同意，子课题负责人须在《投标书》上签字，否则视为违规申报。如果中标，子课题负责人一般不得变更。

八、材料报送及其它要求

1. 项目通过“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系统”（http://rsmis.ahshkx.com/）填报。投标人可登陆系统首页下载并按照要求填写《2018年度省社科规划重大项目投标书》。《投标书》一律用电脑填写，A3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

2. 投标材料由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统一上传和报送，我办不受理个人申报。纸质材料包括，《投标书》原件10份，《安徽省社科规划重大项目投标汇总表》1份。

3. 申报时间为2018年11月1日—11月20日，项目管理系统统一上传时间：2018年11月18日—20日，逾期系统自动关闭。纸质材料报送时间为2018年11月21日—22日。

通讯地址：合肥市包河区中山路1号省行政中心1号楼东453室省社科规划办公室，联系人：李金玲，联系电话：0551-62608961。

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2018年10月31日